

彰化縣社頭鄉朝興國民小學

「社區共讀站」使用規範

社區共讀站 開放時間 與開放對象	平日開放時間(上午 9-12 時，下午 2-4 時)	■校內師生
	暑假開放時間(上午 9-12 時) 寒假開放時間(上午 9-12 時)	■社區居民 ■校內師生
使用規範	(一)圖書管理 1. 開放時間，由校內同仁兼任圖書業務，進行圖書借閱與歸還。 2. 設有圖書志工媽媽 2-3 名，協助圖書管理。 (二)社區共讀站-站內使用守則 1. 進共讀站後請保持安靜。 2. 離共讀站時請將椅子、書籍歸位整齊。 3. 不飲食、不跑跳、不遊戲、不打球。 (三)圖書館借書規則 1. 社區民眾僅限館內閱讀，不外借。 2. 借閱圖書，請自行從書架上選取，並憑借書證或數位學生證至流通櫃台辦理借書手續，還書時請放在流通櫃台的還書箱中，才算完成還書手續。 3. 借閱圖書數量：本校教職員工借書以 17 冊(共讀-班級學生人數)為限，借期為一個月； 學生每人以 4 冊為限，借期為 2 星期。 4. 借書逾期未歸還者，每延遲一天，停借一天，以此類推。超過三次，停止借書一個月。 5. 借出圖書，請妥為愛護，不可將書折角、剪裁或塗寫，如有污損或毀壞，應酌情賠償。如借用圖書遺失，則應賠償一本相同的圖書。 6. 每學期結束前，最後一週停止外借。所借圖書，皆須於學期結束前一週歸還。 7. 學期結束時，不論所借圖書是否到期，均應歸還，並完成還書手續。 8. 教職員工或學生，離職、轉學或畢業，離開學校前須將借書歸還學校圖書館。	

